

债券代码：1880237.IB/152003.SH

债券简称：18 西工投 01

债券代码：1980044.IB/152096.SH

债券简称：19 西工投 01

债券代码：162099.SH

债券简称：PR 安投 02

债券代码：178014.SH

债券简称：21 安投 01

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基本情况

原告：成都城投智源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以下简称“原告”）

被告：贵州安顺腾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一”）、贵州省黔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顺市西秀区新鑫源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秀工投”或“发行人”或“公司”）

案件基本情况：

2022 年 7 月 13 日，原告与被告一签订《钢结构销售合同》，约定由原告向安顺市西秀区精铸航空产业 PPP 建设项目一期工地供应钢结构材料，同日，原告与发行人签订《抵押合同》，约定发行人为被告一与原告 2022 年 7 月 13 日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期间签订的系列工地建筑材料销售合同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发行人对上述事项承担抵押担保责任。

由于被告一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原告货款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原告向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发行人因抵押担保责任被列为被执行人。执行案号：(2025)川 0106 执 8648 号，执行标的：14,935,376.00 元。

二、影响分析

上述被纳入被执行人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



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后续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列为被
执行人事项的公告》之盖章页)

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